国办转发证监会等部门《意见》

加强监管防范风险促进期货市场高质量发展

新华社北京10月11日电 日前，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中国证监会等部门《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促进期货市场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

《意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切实加强期货市场监管，有效防范期货市场风险，有力促进期货市场平稳运行和高质量发展，助力维护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经济金融安全和社会预期稳定，更好服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和中国式现代化。

《意见》提出，到2029年，形成中国特色期货监管制度和业务模式总体框架，期货市场监管能力显著增强，品种布局与国民经济结构更加适配，市场深度和定价能力进一步提高，建成一支诚信守法、专业稳健、服务高效的中介机构队伍。到2035年，形成安全、规范、透明、开放、有活力、有韧性的期货市场体系，主要品种吸引全球交易者充分参与，大宗商品价格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显著增强，中介机构综合实力和国际竞争力进一步提高。到本世纪中叶，建成产品齐全、功能完备、服务高效、运行稳健、价格辐射全球的世界一流期货交易所，大幅提升期货市场服务国民经济、配置全球资源能力，为中国式现代化和金融强国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意见》部署了8方面17项重点举措。一是严格监管期货交易行为。落实账户实名制、交易者适当性等监管要求。二是严厉打击期货市场违法违规行为。采取有效措施，抑制过度投机。依法严厉打击操纵市场等违法违规行为。三是加强期货公司全过程监管。强化期货公司股权管理和法人治理。规范期货公司及其子公司经营活动。健全期货公司风险出清长效机制。四是强化期货市场风险防范。完善期货保证金封闭运行和安全存管规则。常态化开展期货市场压力测试。提高期货市场结算、交割等的安全保障水平。五是提升商品期货市场服务实体经济质效。完善商品期货市场品种布局。持续改善企业套期保值交易的制度环境。引导企业根据期货价格信号合理安排生产经营。六是稳慎发展金融期货和衍生品市场。发挥股指期货期权稳定市场、活跃市场的双重功能。稳妥有序推动商业银行参与国债期货交易试点。完善资本市场领域衍生品监管规则。七是稳步推进期货市场对外开放。有序拓宽商品期货市场开放范围。研究股指期货、国债期货纳入特定品种对外开放。允许境外期货交易所推出更多挂钩境内期货价格的金融产品。强化开放环境下的监管能力建设。八是深化期货市场监管协作。加强期货监管与股票、债券、基金等监管的数据信息共享。强化跨部门、跨地区监管协同。

我国成功回收首颗可重复使用返回式技术试验卫星

实践十九号卫星顺利回收。 新华社发

据新华社北京10月11日电（记者宋晨）记者从国家航天局获悉，10月11日10时39分，我国在东风着陆场成功回收首颗可重复使用返回式技术试验卫星——实践十九号卫星，搭载的植物及微生物育种载荷、自主可控和新技术验证试验载荷、空间科学实验载荷、社会公益和文化创意载荷等回收类载荷已全部顺利回收。

实践十九号卫星是我国“十四五”期间的重要新技术试验卫星，于9月27日在酒泉卫星发射中心发射，通过飞行试验突破了可重复使用、无损回收、高微重力保障等关键技术，验证了新一代高性能可重复使用返回式空间试验平台各项技术指标，达到了各项预期试验效果。

实践十九号卫星具有微重力水平高、时效性好、下行能力强等特点，是高效的高微重力水平空间试验平台，可支持微重力科学、空间生命科学等方面研究。

“清朗·规范网络语言文字使用”专项行动启动

新华社北京10月11日电 记者11日从中央网信办获悉，为整治网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不规范使用乱象，塑造有利于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网络环境和育人生态，中央网信办、教育部近日印发通知，部署开展“清朗·规范网络语言文字使用”专项行动。

专项行动聚焦部分网站平台在热搜榜单、首页首屏、发现精选等重点环节呈现的语言文字不规范、不文明现象，重点整治歪曲音、形、义，编造网络黑话烂梗，滥用隐晦表达等突出问题。

专项行动要求，各地网信、教育部门要强化协同联动，形成依法管理和正面引导合力，坚持问题导向，聚焦群众反映集中的问题，聚焦未成年人等特殊群体权益保护，畅通举报渠道，集中清理不规范、不文明网络语言文字相关信息，严格落实整治任务。鼓励各地结合工作实际，加强语言文字相关法律法规科普宣传，倡导文明用语用字，营造全社会重视和参与的良好氛围。

新华视点·关注重阳节

如何让高龄老人放心“跟团游”？

“70多岁的父母退休后想出去玩，但做子女的没空，报团又因为年纪大被要求‘提供健康证明’‘家属陪同’。”银川市民刘梅红为了圆父母去北京旅游的愿望，跑了好几家旅行社都没成功。

当下正是适宜旅游的季节，但有不少像这样因为年龄被“拴”住脚步的高龄老人。事实上，不少70岁甚至80岁以上的高龄老人仍然活力满满，如何更好满足他们的出游需求？

高龄老人跟团限制多

刚刚过去的十一假期，不少老年游客表示，自己虽然有出游意愿，但报团旅行经常面临各种限制。

记者以报名者的身份线上线下采访了十几家旅行社，其中多数旅行社对游客年龄有要求，高龄老人参团存在不少限制。

比如，辽宁康辉国际旅行社表示，随团出行时，不建议75周岁以上的旅游者单独报名；宁夏新文化国际旅行社要求65周岁以上的参团老年人签署免责协议；上海春秋国际旅行社（集团）有限公司部分前往贵州、重庆的旅游产品，因活动强度大，要求70周岁以上的老年人参团时需要有家人陪同且提供健康承诺书等。

不过，为了客源，不同的旅行社也有自己的折中方案。

如果有家属陪同或提供体检报告、签署健康告知书，相关要求在实际报名时会适当放宽。“我们需见到老人身体尚可，才能尽量满足他们的需求。”辽宁康辉国际旅行社负责人说。

还有一些旅行社推出了专门的老年团产品，这些老年团行程相对舒缓，而且会配备双导游和随团医生。

记者调查发现，相较普通团，老年团线路安排少，价格也高出50%至100%。例如，宁夏多家旅行社为老年人量身定制的旅游团产品仅有3至5条线路，难以满足顾客的出游需求。

银川市兴庆区一家旅行社的工作人员向记者坦言，不少旅游团产品在设计时更多考虑的是成本，让游客花最少的钱去更多的地方，这与老年人车程短、节奏缓的旅游需求相悖，因此可供选择的老年团线路较少。

旅行社“怕麻烦”的背后

多家旅行社表示，限制参团年龄，主要是因为“怕麻烦”。旅行中节奏较快，尤其是登山之类的活动，体力消耗较大，如果团队中有高龄老人，可能会影响团队行程。

此外，不少老人有高血压、哮喘等慢性病，在旅途中受气候、地形等因素影响，慢性病可能出现急症；一旦途中就医不便，容易发生纠纷，旅行社可能会面临风险。

旅游法、《旅行社条例》等文件规定，旅行社应当投保旅行社责任险，应当提示参加团队旅游的旅游者按照规定投保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不少旅行社表示，会倡导游客额外购买适合自身的商业保险，但愿意购买的老年游客并不多。

记者在线搜索多款境内旅游险看到，旅途每天的保费自几元到几百元不等，保险金额也从几万元到几百万元不等。

其中，一些保险产品对投保人的年龄有明确限制，比如某保险公司针对前往青藏、云贵等高原地区人群推出的“高原旅游险”，承保年龄为16至50周岁；该公司推出的“周末出行险”，承保年龄为16至65周岁。

一些保险产品根据投保人年龄，在保费、保险金额上有不同规定，高龄老人保费更高、保险金额更低，这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老人投保积极性。

长期从事旅游行业研究的华东师范大学教授楼嘉军表示，相较中青年游客，老年旅游团产品需要充分考虑健康医护等问题，具有一定的特殊性，因此成本及所面临的风险与常规产品有所不同。

多位业内人士表示，一些景区旅游设施尚未进行适老化改造，一些高龄老人不会使用智能手机，这些因素也在一定程度上增加了高龄老人的出游成本和风险。

共同努力，让老人放心出游

《中国老年旅居康养发展报告》预测，到“十四五”末，我国老年旅游收入有望超过万亿元。更好服务老年群体出游需求，成为行业、社会共同关心且需要解决的问题。

今年1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发展银发经济增进老年人福祉的意见》指出，“以健康状况取代年龄约束，完善相关规定便利老年人出游，健全投诉举报机制并加强监管。发展老年旅游保险业务，鼓励扩大旅游保险覆盖面”，对老年旅游市场的痛点问题予以回应。

一些保险企业开始了新尝试。例如，江泰保险经纪股份有限公司设计的“保险超市”针对老年人出行的风险情况提供多种产品，有的产品承保年龄扩展到100岁且保额不减半。该公司沈阳分公司总经理赵晶表示，在风险处置方面，旅游行业需要加强风险防范，尽快完善风险共担体系，同时积极倡导老年游客及家属的“诚信参团”意识。

“社会各界可以共同努力，化解风险。”楼嘉军建议，在出行前，旅行社应询问旅游者个人健康信息、告知旅游者不适合参加旅游活动的情形；老人在出游前应到医院体检，携带对症药物及必要的应急药品，投保时应注意仔细查看保障内容及限制性条款。

一些海外经验也值得借鉴。例如，日本一些旅行公司有针对65岁以上老人、限制15人以内的小团游，行程中充分考虑老年人需求，如选用座位更舒适的车厢、减少打卡点数量等；酒店会针对老年人提供特别住宿方案，比如配备浴室用轮椅、四脚拐杖、专用更衣室等设备。

同时，要积极开发适合老年人特点的旅游场景。宁夏大学前沿交叉学院执行院长王磊说，利用我国国土空间辽阔、旅游资源富集的优势，发展县域旅游和城市游憩带的休闲游，既有利于老人放松身心，也可以避免他们过度集中到人流拥挤的热门景点。

“未来，随着上世纪60年代、70年代生人退休，具有更多旅行经验的‘新老年人’出游，将会在康养游、个性化出游等新方式的带动下变得更为便利。”东北财经大学旅游管理系副教授李飞说。

（新华社北京10月11日电 记者李明辉 刘祯 陈爱平）

专题 | 健康人生 绿色无毒——海南禁毒进行时 值班主任：董纯进 主编：欧英才 美编：杨千懿

青春不“毒”行 护苗助成长

禁毒宣传活动走进海口校园

为营造健康的校园环境，加强青少年毒品预防教育，近日，由海口市禁毒委员会办公室、海口市教育局主办，海南省预防犯罪研究会承办的2024年“青春不‘毒’行·护苗助成长”禁毒宣传活动在海南师大海口新海学校举办。

在学校礼堂，海南省预防犯罪研究会讲师通过图文并茂的PPT课件，以及生动有趣的禁毒宣传视频，向同学们详细介绍了毒品的定义、种类、特征等知识，深入剖析毒品对身体的危害，并着重讲解了新型毒品的伪装手段，告诫同学们不要接受陌生人的零食和饮料。

随后的禁毒知识有奖竞答互动中，同学们踊跃举手，积极作答，现场氛围热烈。在最后的禁毒宣誓环节，同学们纷纷起立，右手握拳，声音整齐且铿锵有力，表达了坚决抵制毒品、维护校园安全的决心。

课后，同学们还到户外排队认真观看了带有仿真毒品的禁毒智能语音展板，即问即答的人机交流方式让大家充满了好奇，也增强了他们的识毒辨毒能力，进一步强化了拒毒意识。

据悉，本次活动旨在让同学们深刻认识到毒品的危害性以及抵制毒品的重要性，同时倡导学生勇当义务禁毒宣传员，带动身边亲友共同抵制毒品，珍惜生命，远离毒品。活动共派发禁毒宣传资料200余份，宣传小礼品100余份。

（撰文/海宁 普文浩）

专题 | 建设清廉自贸港 值班主任：董纯进 主编：欧英才 美编：杨千懿

琼海：持续加强市场主体廉洁从业教育

“要加强自我教育，自觉遵守法律法规和商业道德，做到知敬畏、守戒惧，不越底线、不踩红线……”日前，一场面向企业家的民营经济人士廉洁从业教育会议在琼海召开，引导市场主体依法、合规、诚信经营。这也是琼海市纪委监委联合市委统战部、市工商联连续第3年开展市场主体廉洁从业教育活动。

规范政商交往行为、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是良好政治生态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清廉自贸港建设的重要任务。近年来，为促进市场主体廉洁从业，琼海市纪委监委找准市场主体廉洁从业教育的短板和不足，通过组织开展警示教育大会、观看警示教育片、参观反腐倡廉警示教育基地等方式，多措并举打好市场主体廉洁从业“组合拳”，督促落实《海南省政商交往行为指引清单（试行）》，引导领导干部在服务企业、服务发展中敢于担当作为，为领导干部划定政商交往红线、高压线，真正做到把“清”和“廉”融入到市场主体发展全过程和各方面。

与此同时，琼海市纪委监委坚持风腐一体纠治，聚焦领导干部服务企业发展中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和违规收受企业礼品礼金、接受宴请等“四风”问题，加强监督检查、明察暗访，做到发现一起查处一起，着力构建亲清政商关系。今年以来，该市纪委监委已公开通报5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典型案例，查处“四风”问题72起，给予党纪政务处分37人。 **（撰文/王惟宇）**

广告·热线：66810888

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琼中自然资告字[2024]5号

经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批准，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1宗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一、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宗地名称	宗地坐落	宗地面积	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	规划建设指标	挂牌起始价	竞买保证金
QZ-2023002	海南湾岭农产品加工物流园（南区）	28671.89平方米（约合43.01亩）	工业用地（二类工业用地）	50年	容积率1.0≤F≤2.0，建筑密度（系数）≥30%，绿地率10%≤G≤20%，建筑限高（米）≤24。	987万元	987万元

二、宗地开发建设要求：（一）地块须按城乡规划要求进行开发建设。（二）开发建设期限：竞得者须在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之日起180日内动工建设，自动工之日起2年内完成项目的开发建设。如未按期完成计划投资建设和不履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经县政府批准后依法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三、净地情况：**经核查，该宗地不存在非法占地、违法建设行为，不在系统污染或疑似污染地块范围内，不涉及占用历史文物古迹。地块土地征收工作已完成，土地权属清晰，土地补偿款、安置补助费、青苗补助费和地上附着物等款项均已补偿到位。目前该地上的附着物已清表、无法律经济纠纷、土地开发利用规划条件明确、符合土壤环境质量要求。地块周边可以满足施工建设所需的水、电供应，相关设备、机械可以进场施工，具备净地出让的条件。**四、竞买申请：**（一）竞买人资格：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另有规定者外，均可以申请参加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2.竞买申请人须单独申请，本次挂牌出让不接受联合竞买，失信被执行人不得参加本次竞买。具有下列行为的法人和其他组织，不得申请竞买：（1）存在在海南省内因自身原因造成土地闲置的。（2）存在在海南省内拖欠土地出让金、违约金、利息等行为的。3.申请人拟成立项目公司或全资子公司进行开发建设的，应在竞买申请书中明确项目公司或全资子公司的出资构成、成立时间等内容，申请人在项目公司出资比例不得低于50%（不含50%），由项目公司或全资子公司与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办理土地使用权登记手续。（二）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信息和具体要求，详见挂牌出让手册及其他相关文件。手册和文件可从海南省建设用地使用权和矿业权网上交易系统查看和打印（以下简称网上交易系统，网址：http://lr.hainan.gov.cn:9002）。（三）本次交易活动采用全流程网上交易方式进行，申请人按挂牌出让手册的具体要求办理CA证书后报名参加竞买。不接受电话、邮寄、书面、口头等其他形式的申请。 竞买申请时间：2024年10月12日08:30至2024年11月11日17:00（以网上交易系统服务器时间为准，下同）。（四）竞买人在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竞买申请时，须按照挂牌出让手册的有关规定足额缴存竞买保证金或使用银行保函方式提供竞买保证金。交纳竞买保证金截止时间：2024年11月11日17:00。（五）竞买人的竞买申请文件审核通过，且竞买保证金已按要求交纳的，网上交易系统自动发放《竞买资格确认书》，确认其获得竞买资格。竞买资格审核时间：2024年11月1日08:30至2024年11月12日17:30。**五、挂牌报价时间、地点：**（一）挂牌报价时间：2024年11月1日08:30至2024年11月13日16:00。（二）挂牌地点：海南省建设用地使用权和矿业权网上交易系统；（三）网上挂牌现场会时间：2024年11月13日16:00。网上挂牌报价时间截止时，无竞买人报价，挂牌活动自动结束；有竞买人报价，网上交易系统限时5分钟在线询问，有竞买人在此规定时限内表示愿意参与网上限时竞价的，系统自动进入网上限时竞价程序，以竞价方式确定竞得人。**六、其他特别约定：**（一）本次挂牌宗地按现状出让，拟建农产品加工项目。达产年限为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之日起3年内，项目达产时，本宗地在约定达产时间内的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不低于12903万元人民币（不低于300万元/亩），年度产值不低于12903万元（不低于300万元/亩），年度税收不低于430.1万元（不低于10万元/亩）。地块项目建设必需符合我县所在片区的总体要求和产业布局规划。竞得人需承诺出资比例结构、项目公司股权结构，未经土地所在地人民政府同意不得发生变动；需承诺本宗土地及地上建筑物在土地使用年期内全部自用，未经监管部门同意不得进行转让、出租（含分割转让、分割出租）；经转让、出租后，准入协议约定的权利义务随之转移。上述地块开发约定条件纳入《海南省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二）竞买人需将竞买保证金缴交至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土地开发整理储备中心专用存款账户，竞买成功后，竞得人交纳的竞买保证金自动转为竞买地块的定金，并可抵作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土地成交价款。未竞得人交纳的竞买保证金在挂牌活动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不计利息。竞买人使用银行保函方式缴纳竞买保证金的，保函应为不可撤销、见索即付保函，保函担保金额应不少于全额土地竞买保证金，保函的保证期限应当自保函开立之日起至招标拍卖挂牌交易活动结束后不少于60日，保函需在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前2个工作日内送达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三）竞得人需当即签订《成交确认书》，并在15日内与海南湾岭农产品加工物流园管理委员会签订《海南省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并严格按照协议中约定的内容进行开发建设，否则将承担相关违约责任。在签订《海南省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后15日内与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按出让合同约定方式向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土地开发整理储备中心专用存款账户付清全部土地成交价款。（四）竞得人申请办理用地手续及《不动产权证书》涉及的有关费用和其他税费按相关规定自行向有关部门支付。（五）地块开发利用涉及水务、绿化、市容、卫生、环境保护、消防安全、交通管理等的设计施工，应符合国家、海南省和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的有关管理规定。**七、其他事项：**（一）本次挂牌出让宗地设有底价，按照出价高者且不低于底价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二）本次挂牌事项如有变更，以变更公告为准。本公告未尽事宜详见《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手册》，该手册所载内容为本公告的组成部分。**八、联系方式：**联系电话：0898-86225309、18815973687。联 系 人：王先生、孙先生。查询网址：http://www.landchina.com/；http://zw.hainan.gov.cn/ggzy/；http://lr.hainan.gov.cn。

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年10月12日

文昌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文土告字〔2024〕37号

经文昌市人民政府批准，文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壹（幅）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地块编号	地块位置	面积	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	主要规划指标	挂牌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文国土储（2022）-96-1号地块	文昌市东路镇约亭工业园区地段	18430.44平方米（折合27.646亩）	二类工业用地	50年	容积率≥0.7，建筑系数≥30%，绿地率≤20%，建筑限高≤24米。	995.2438	995.2438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组织（法律另有规定者除外）均可申请参加竞买（注：失信被执行人不得参与本次竞买），申请人应单独申请竞买，本次挂牌不接受联合体竞买。申请人应具备的其他条件：（一）申请人须具备竞买条件，并按规定缴交土地竞买保证金，经过审核我局将在规定的时间内确认其资格，签发竞买资格确认书。（二）经政府相关部门核实，在文昌市境内申请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申请人及其控股股东禁止参加挂牌：1.存在伪造公文骗取用地和非法倒卖土地等犯罪行为的。2.存在非法转让土地使用权等违法行为的。3.因企业原因造成土地闲置一年以上的。4.开发建设企业违背出让合同约定条件开发利用土地的。5.拖欠土地出让金的。**三、开发建设要求：**（一）竞得土地后，竞得人须按照签订的《成交确认书》约定，在20个工作日内与文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签订后30天内必须缴纳全部土地出让金。（二）本次出让宗地属工业项目用地。竞得该宗土地后，竞得人须在挂牌出让成交之日起六个月内完成项目规划设计方案，具备规划报建条件，并严格按照批准的项目规划设计方案要求，以及有关部门的行业规定，在签订出让合同之日起一年内动工建设项目、两年内完成竣工验收。受让人不履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的，报经市政府批准后，按该合同约定，退还除该合同约定的定金以外的全部或部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不计利息），收回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受让人造成土地闲置，按照《海南自由贸易港闲置土地处置若干规定》执行。（三）本次出让宗地按净地条件出让，即土地权利清晰、安置补偿落实到位、地上附着物清表、无法律经济纠纷、土地开发利用规划条件明确、符合土壤环境质量要求、符合海南省政府（琼府（2018）3号）文件规定具备动工开发所必需条件。竞买人应当现场踏勘出让地块，竞买人申请参加竞买的，视为对出让地块的净地条件无异议，在竞得土地后，竞得人须同意与出让人按该净地条件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交地确认书》确认出让地块交地开发建设。（四）按照《海南省建设用地出让控制指标》（琼自然资用〔2023〕12号）和《关于实施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的指导意见》（琼国土资规〔2018〕8号）有关规定，本次出让宗地工业项目用地控制指标，投资强度为不低于300万元/亩，年均工业总产值（或营收）不低于350万元/亩，年均纳税额不低于15万元/亩，达产年限5年。以上控制指标按规定列入《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文国土储〔2022〕-96-1号），属于协议内容的组成部分，竞得人在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时，一并与文昌市现代产业园管理委员会签订《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五）竞得土地后，竞得人拟在文昌注册成立新公司进行开发建设的，应在竞买申请书中明确新公司的出资构成、成立时间等内容。（六）竞得土地后，竞得人须按规定完善该宗地施工报建、地质、压覆矿、消防、环保、土壤等审批手续，方可动工建设。（七）根据《文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文国土储〔2022〕-96-1号地块建设项目绿色建筑等级和装配式建造意见的复函》，该地块的竞得方可不采用装配式方式建造；根据《海南省绿色建筑发展条例》的有关规定，可鼓励该地块的竞得方按照绿色建筑相关要求进行设计。**四、竞买申请：**（一）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信息和具体要求，详见挂牌出让手册及其他相关文件。手册和文件可从海南省建设用地使用权和矿业权网上交易系统查看和打印（以下简称网上交易系统，网址：http://lr.hainan.gov.cn:9002）。（二）本次交易活动采用全流程网上交易方式进行，申请人按挂牌出让手册的具体要求办理CA证书后报名参加竞买。不接受电话、邮寄、书面、口头等其他形式的申请。竞买申请时间：2024年10月12日08:30至2024年11月11日17:00（以网上交易系统服务器时间为准，下同）。（三）竞买人须在规定的时间内交纳竞买保证金；按照《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关于海南省土地交易市场竞买保证金可使用银行保函的通知》（琼自然资规（2022）7号）要求，竞买人也可采用银行保函方式（详见挂牌出让手册）交纳土地竞买保证金。交纳竞买保证金截止时间：2024年11月11日17:00（以银行系统记录到账时间为准）。**五、资格确认：**竞买人的竞买申请文件审核通过，且竞买保证金已按要求交纳的，网上交易系统自动发放《竞买资格确认书》，确认其获得竞买资格。竞买资格审核时间：2024年10月12日08:30至2024年11月11日17:30。**六、网上挂牌报价时间、挂牌地点及挂牌现场会时间：**（一）挂牌报价时间：2024年11月3日08:30至2024年11月13日10:00。（二）挂牌地点：海南省建设用地使用权和矿业权网上交易系统。（三）网上挂牌现场会时间：2024年11月13日10:00。网上挂牌报价时间截止时，无竞买人报价，挂牌活动自动结束；有竞买人报价，网上交易系统限时5分钟在线询问，有竞买人在此规定时限内表示愿意参与网上限时竞价的，系统自动进入网上限时竞价程序，以竞价方式确定竞得人。**七、其他事项：**（一）本次挂牌出让宗地设有底价，按照出价高者且不低于底价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二）本次挂牌事项如有变更，以变更公告为准。本公告未尽事宜详见《文昌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手册》，该手册所载内容为本公告的组成部分。**八、联系方式：**联系电话：0898-63330100 0898-68593918；联 系 人：林先生 邢女士；联系地址：文昌市文城镇清澜开发区白金路2号；查询网址：http://www.landchina.com/；http://zw.hainan.gov.cn/ggzy/；http://lr.hainan.gov.cn。

文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年10月12日